附件2-6

广州市第十二人民医院单位资格审查要求

一、资格审查时间、地点

**（一）资格审查时间**

2024年5月7日（星期二）8:00-17:00。

**（二）资格审查地点**

广州市天河区天强路1号广州市第十二人民医院左侧三新大厦14楼14F人事科。

二、资格审查材料

请参加资格审查的考生提供以下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。原件备查，复印件一式一份，按顺序左侧装订并于资格审查时提交。

**（一）**《2024年广州市卫生健康系统校园招聘“优才计划”报名登记表》（考生自行在招聘系统打印并签名）；

**（二）**有效期内的二代居民身份证，港澳居民提供港澳永久居民身份证及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（复印件需正反面复印在一页A4纸上）；

**（三）**经学校（学院）盖章的就业推荐表（或就业协议书）或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。若部分高校尚未下发就业推荐表（或就业协议书），可提供经教务处盖章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。在国（境）外学习并将于2024年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人员，须出具有关材料（成绩单、在读证明等翻译材料）；

**（四）**学生证；

**（五）**报考岗位所要求的相关材料等。

如应聘人员所学专业未列入上述专业目录或无专业代码，但所学专业主要课程与报考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的，须提供课程成绩单（毕业院校盖章），经招聘单位认定是否为相近专业。

三、单位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20-38981234。